# **宿州市人民路9#地安置区工程A区前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二次）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AHWX2024-001-重1

二、项目名称：宿州市人民路9#地安置区工程A区前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安徽邦和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地址：合肥市蜀山区聚云路138号白天鹅国际商务中心B座702室

中标（成交）金额：2813889.29元/年

评审总得分：89.06分

四、主要标的信息

|  |
| --- |
| 服务类 |
| 名称：宿州市人民路9#地安置区工程A区前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服务范围：宿州市人民路9#地安置区工程A区前期物业管理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服务要求：物业服务按照《宿州市普通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等级标准和物业综合服务收费标准》A 级标准，详见采购文件。  服务时间：服务期限为三年（委托合同服务期采用“1+1+1”签订，每年合同到期，采购人与中标人一年一签）。  服务标准：物业服务按照《宿州市普通住宅小区物业服务等级标准和物业综合服务收费标准》A 级标准， 详见采购文件。 |

五、评审专家名单：魏来林（组长）、刘毅、魏海燕、谢彩霞、王绍庆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执行代理合同约定

收费金额：50000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供应商对上述结果有异议，可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安徽皖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异议），质疑材料递交地址：宿州市埇桥区云集文化商业街民俗风情街3＃楼815室，联系人：刘工，联系方式：13965589076。

若投标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宿州市埇桥区物业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投诉。

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

（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3、被质疑人名称；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必要的法律依据；

7、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宿州市安居置业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宿州市磬云路197号安居大厦

联系方式：1815570107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皖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宿州市埇桥区云集文化商业街民俗风情街3＃楼815室

联系方式：13965589076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胡主任、刘工

电　 话：18155701070、13965589076